

# 华坪县财政局文件

华财农〔2023〕71号

## 华坪县财政局关于下达 2023 年市级财政衔接 推进乡村振兴奖补资金（第三批）的通知

各乡镇、县直有关部门：

根据丽财农〔2023〕113号文件精神，现将2023年市级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奖补资金（第三批）220万元下达给你们，具体分配如下：县乡村振兴局安排20万元，用于全县脱贫户、监测户小额信贷贴息；县农业农村局安排50万元，用于芒果产业宣传推介和品牌打造工作；县民宗局安排10万元，用于民族团结进步文化宣传项目；中心镇安排80万元，用于华兴社区、竹屏社区、兴民社区、楠木村人居环境整治提升项目；荣将镇安排60万元，用于荣将社区、膏泽社区人居环境整治提升项目。此款列入2023年“2130599-其他巩固脱贫攻坚成果衔接乡村振兴支出”相关科目，资金性质：1116上级补助，资金来源：214专项转移支付，项目分类：323事业发展类，支出保障分类：

805002 产业发展扶持，直达资金标识：09 其他，预算级次：市级，经济分类科目按实际确定。请你单位收文后及时办理专项资金拨付审批手续，同时登陆“预算管理一体化服务平台”进行项目申报，编制设置并向县财政报送绩效目标表，做好项目绩效评价工作，严格按照（丽财农〔2023〕113号）文件精神执行，切实加强资金监管，保证资金使用规范安全，提高资金使用效益。

- 附件：1.《丽江市财政局关于下达 2023 年市级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奖补资金（第三批）的通知》（丽财农〔2023〕113 号）
2. 关于提前下达华坪县 2023 年市级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奖补资金分配指标的函



---

华坪县财政局办公室

2023 年 11 月 21 日 印发

---